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名称: 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2025年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科研监测项目)

采购人: 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成交人: 陕西理工大学

签署日期: 2025. 5. 20



合 同 书

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采购人) 的 2025 年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科研监测项目 (采购项目名称) 中所需 红豆杉专项调查、大型真菌专项调查和野生动物固定样线监测 (采购人采购内容) 经陕西众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 ZYGL-2025-HZ-173 号磋商文件, 进行竞争性磋商。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并经采购人确定: 陕西理工大学 为成交人。采购人与成交人协商一致, 同意按照下列条款, 签订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磋商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2、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红豆杉专项调查、大型真菌专项调查和野生动物固定样线监测。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 ¥1376000.00 (大写: 壹佰叁拾柒万陆仟元整)



(包含项目调查的用工、交通、食宿、安全及项目的评审验收费用)。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按服务进度付款(人员培训完成、调查监测项目启动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中期报告提交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剩余 20%待结题报告提交、项目评审验收通过一次性付清)。

5、安全责任

成交人在采购人统一指挥监督下,对项目开展中的安全工作直接负责,具体履行以下责任:

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人要加强对外工作人员森林防火宣传,切实做好森林防火安全管理,杜绝森林火灾发生。
2. 成交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为工作人员购买必要的劳保设备和人身安全保险,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3. 成交人应根据项目特点,合理安排身体素质、技术水平、安全意识都符合要求的人员上岗,不得安排患有高血压、心脏病及其它不适于特种作业、高处作业等人员从事其作业,对于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成交人负全部责任和采购人无关。

6、本合同的完成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6 月 3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地点: 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指定地点。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  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30日

成交人:  陕西理工大学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30日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工行汉中市分行北团结街支行

帐号: _____

帐号: 2606050309200004824

